

深圳市医疗器械行业协会

关于《超声电子内窥镜系统》团体标准的立项公告

各有关单位:

根据《深圳市医疗器械行业协会团体标准管理办法》、《深圳市医疗器械行业协会标准化技术委员会章程(试行)》等有关规定,经组织专家进行立项评审,《超声电子内窥镜系统》团体标准符合立项条件,现予以立项并公示。

如有单位(或个人)对立项项目存有任何异议,请在公告之日起5日内将意见反馈至联系人邮箱处。

联系人: 张珊珊, 0755-26016045-853

地 址: 深圳市南山区桃源街道南山智园二期 D2 栋 16 楼

邮 箱: samd_tb@163.com

深圳市医疗器械行业协会

2024年12月23日

